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2 年學術單位評鑑 實地訪評時程表(範例)

受評單位：_____

實地訪評時間： 112年 月 日(星期)

(以1日為原則，各單位可依實際情形調整順序並彈性運用時間，劃底線部分為必要程序)

時間	內容	地點
上午	09:30前	訪評委員到校
	9:30-09:40	<u>訪評委員預備會議、 推選委員召集人</u>
	09:40-10:10	相互介紹、 <u>單位簡報</u>
	10:10-10:30	<u>受評單位主管晤談</u>
	10:30-11:00	<u>教學設施參訪</u>
	11:00-11:30	<u>學生代表、畢業系友座談</u>
	11:30-12:30	<u>資料檢閱</u> 與交流
	12:30-13:30	午餐
下午	13:30-14:20	<u>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</u>
	14:20-14:30	彈性時間
	14:30-15:00	訪評委員討論會議
	15:00-15:30	<u>綜合座談(含待釐清問題回覆)</u>
	15:30-16:30	訪評委員綜合討論、 <u>撰寫訪評報告</u>
	16:30-	離校

※實地訪評作業以不影響學生受教權益及正常上課為原則，受評單位之教師亦無需全員全程陪同。

※請各系所預留足夠之獨立空間，供委員進行個別對象之晤談及撰寫訪評報告。